

星昊医药董事长殷岚：

核心技术构筑“护城河” CMC/CMO业务将强劲增长



星昊医药董事长殷岚日前在接受中国证券报记者专访时表示，随着市场和政策调控力度的加强，新药上市周期和生命周期缩短，企业研发动力增强，公司CMC/CMO业务将强劲增长，成为独立增长的曲线和公司业绩稳步上升的保障。同时，公司将加大在大分子药物和细胞治疗领域的投入，助推大分子药物的产业化进程。

● 本报记者 傅苏颖
见习记者 郭霖莹

术，并有针对性地生产一些有市场竞争力的独家产品。

殷岚举例介绍，通过缓控释制剂技术，公司复方消化酶胶囊实现了一个胶囊中的三个药片在人体不同部位释放。该产品生产工序复杂，作为全国独家产品，市场前景广阔。公司还通过速释口崩片关键技术，打造了治疗儿童流感的儿童专用磷酸奥司他韦冻干口崩片。该产品预计于明年上市，能实现每年2亿片的产量。

“公司三大技术平台不仅能源源不断地研发和生产自主产品，同时也能为客户提供定制服务，包括技术服务和申报以及商业化生产。”殷岚称，公司的三大技术平台还均获得国家部门的立项支持。

CMC/CMO业务增长空间大

2017年至今，星昊医药各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均实现稳步增长。对此，殷岚表示，公司业绩持续增长的动能主要有三方面：一是增加特色产品带动业绩增长；二是依托CMC/CMO实现爆发式增长；三是打开国际市场迎来新增长。2016年，中国启动MAH试点工作，为星昊医药转型带来机遇。2018年，子公司广东星昊与中国科学院上海药物研究所共建的“制剂产业化CMC/CMO公共服务平台”获得国家发改委专项资金支持，标志着星昊医药迈向药物制剂产业化服务国家队行列。

制剂产业化CMC/CMO服务关键在于承担MAH持有人不擅长的工作，为其产业化消障赋能，全过程加快产品上市速度。相较于传统的CMO代加工产能输出，星昊医药更强调产业化技术和经验输出，把CMC/CMO服务能力建设视为企业核心竞争力的根本。

公司依托自主研发的制剂产业化三大核心技术，构建了以复杂注射剂和特色固体剂为特征的“多剂型、多规格、多批量”的CMC/CMO服务承接体系。目前，已建有9个具备cGMP生产能力的车间，共含18条产线，涵盖

小容量注射剂、冻干粉针剂、普通片剂、冻干口崩片、胶囊剂等多种剂型。其中，中山基地的缓控释胶囊生产线和北京大兴基地的冻干口崩片生产线均为定制化进口设备，智能化程度达到国际先进水平。

殷岚表示，未来，星昊医药将在坚持特色高端药物制剂研发的同时，向CMC/CMO业务倾斜。“目前，找公司进行CMC/CMO合作的客户越来越多。另外，此前合作客户的产品会陆续获批上市，公司该项业务预计将迎来爆发式增长。”

截至2021年6月，星昊医药各技术平台下的片剂、硬胶囊剂、冻干粉针剂、小容量注射剂、大容量注射剂等剂型产品产量稳定，并积极向国际业务布局。“未来公司建的每一条生产线都将按照国际标准建立。目前公司已经在承接国际化业务，基于当前国际缺乏复杂制剂的代工企业，国际化业务的开展也将成为公司未来业绩的增长点。”殷岚表示。

建设首个标准化共享实验室

星昊医药成立初期是纯研发型盈利模式，2007年公司借助新三板进入资本市场，获得项目投资者的资金支持，将实验室技术转化为产业化技术，由此开启产业化进程。

目前，公司正在申请北交所上市。殷岚表示，公司将借此机遇，增强三大核心技术平台建设，充分发挥CMC/CMO服务能力，将高端制剂产业化平台服务做到全国前三；其次，投入口崩剂新产品研发，并建设首个标准化共享实验室——创新药物产业化共享平台，该实验室预计于明年3月投入使用；最后，开拓CMC/CMO服务领域，比如增加大分子和细胞治疗领域的研发投入，做到CMC/CMO领域大分子和细胞治疗行业领先水平。

为进一步提高产能，助推科研成果落地，星昊医药拟募资2.6亿元打造首个标准化的共享实验室，即创新药物产业化共享平台。殷岚表示，该实验室与一般



星昊医药-北京大兴基地冻干口崩车间

公司供图

科研单位不同的是，药品前期研发工作由客户与公司合作进行，公司提供相关专业人员、设备和场地，帮助客户进行临床早期研究。在其确定研发方向并形成专利保护后，公司接手后续工作，提供药品上市全生命周期所需的生产服务。

“药物研发具有一定风险，如果给

每位科学家都配备相关研究设备，可能造成资源的极大浪费。星昊医药的共享实验室能最大化调用资源，依托成熟技术，帮助科学家落地科研成果，实现产业规模化。”殷岚表示。

今年年底到明年上半年，星昊医药将在大分子和细胞治疗等难以实现产

业化的技术上加大投入。殷岚表示，大分子和细胞治疗是国际生物医药的一个主要发展方向，增量可达小分子药物的5倍以上，市场空间广阔。因此，公司将与时俱进，向上游延伸，从培养发酵的源头开始，接入大分子和细胞治疗CMC/CMO业务。

上市公司独董扎堆“挂印而去” 行业生态或迎巨变

● 本报记者 于蒙蒙

独立董事近期扎堆辞职引起市场关注。截至11月19日晚，在上一周时间里，有18家A股上市公司发布独董辞职公告，而9月至10月的数量分别为31家和36家。

11月12日，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对全国首例证券集体诉讼案做出一审判决，其中康美药业五位时任独董被判承担连带赔偿责任，涉及金额达3.69亿元。该案在独董圈引发广泛关注。

值得注意的是，独董制度在国内落地20年来身份备受争议。由于众多独董在履职能力方面存在诸多欠缺，很难起到独立监督、客观建议的作用，常被调侃为“花瓶”。业内人士表示，在监管趋严的大背景下，独董中滥竽充数者将大大减少，康美案有望为独董生态的革新提供重要契机。建议完善独董选聘制度，重塑独立性，为独董正常履职“保驾护航”。

掀起离职潮

11月12日，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对全国首例证券集体诉讼案做出一审判决，判令康美药业因年报等虚假陈述侵权赔偿投资者损失24.59亿元，原董事长、总经理马兴田及5名直接责任人员、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及直接责任人员承担全部连带赔偿责任，13名相关责任人员按过错程度承担部分连带赔偿责任。

值得注意的是，时任康美药业独董承担上亿元的连带赔偿责任让市场咋舌。根据此前广州中院披露的裁判文书，独董江镇平、李定安、张弘3人在康美药业2016年、2017年年报和2018年半年报签字，被判承担10%的连带赔偿责任；郭崇慧、张平则因只在康美药业2018年半年报中签字，被判承担5%的连带赔偿责任。上述5人承担的赔偿金额有的有2.46亿元，少的也有1.23亿元，与上述独董的数十万元年薪构成巨大反差。

作为四家知名A股上市公司独董的刘姝威表示，我国有关法律法规已经明确规定独立董事的权利和责任。对于康美药业肆无忌惮的造假行为，作为独立董事无动于衷，既然没有履行法律法规赋予的权利和责任，受到法律的制裁不冤枉。接受担任独立董事的邀请，就意味着你将履行法律法规赋予的权利和义务。如果自己做不到这一点，为何要担任独立董事？

浙江裕丰律师事务所律师厉健表示，由于投资者索赔规模不大，大部分被告上市公司具有良好赔付能力，通常不会把被处罚的独董列为被告。最

近几年，由于投资者索赔规模倍增，部分被告上市公司面临退市、破产重整，无力履行生效判决，越来越多的投资者在起诉上市公司的同时，会把被处罚的独董也列为被告，要求其承担连带赔偿责任。康美药业案即典型案例。

“本案中的独董一般每年从上市公司领取的薪酬最多12万元，缴税后大约10万元，却要为此承担至少1.2亿元的连带赔偿责任，是收入的好几百倍。这给广大的独立董事敲响了警钟，提醒其今后要慎重选择上市公司，任职后要积极作为。”中央财经大学法学院教授邢会强表示，康美案也震惊了广大的独立董事群体。独董纷纷意识到，如果按照目前的思路执司法，独立董事的此类风险几乎无法防范，除非辞职。

厉健表示，他在2014年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资格。近年，曾有浙江上市公司邀请其担任独立董事，但均被婉言谢绝。“‘花瓶董事’签字风险太大，一旦被秋后算账，倾家荡产，悔之晚矣。”

容易沦为“签字机器”

被调侃为“花瓶”的独董属于舶来品，在国内的发展时间并不长。

1993年，青岛啤酒在香港和上海同步发行上市。按照香港证券市场的规定，青岛啤酒聘请了两名独立董事，从而成为第一家设立独董的境内上市公司，青岛本地人于福忠当选青岛啤酒独董。2001年，中国证监会颁布《关于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标志着独董制度的正式推行。

经过20年的发展，独董队伍日渐庞大，国内A股上市公司聘任的独董人数从当初的709人（次）上升到目前的13517人（次），增长了约18倍。截至2020年末，在职独立董事（披露了学历的）拥有博士学历的占比46.04%、硕士学历的占比31.92%。

业内人士表示，上市公司独董通过客观判断，对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负有诚信与勤勉义务，独董应当独立履行职责，不受上市公司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他与上市公司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或个人的影响。

但在日常运行中，这一理念却多数停留在纸面上，独立性是独董被诟病最集中的问题。证监会高级经济师方重早前撰文指出，目前，大多数上市公司的独董是大股东或管理层通过私人关系选聘的，而独董除履行独董的义务外，有些独董还担负着为上市公司背书、吸引资源、带来名声的“私活”，很难在上市公司的经营管理

中起到独立监督、客观建议的作用。

独董在董事会的势单力孤也无法有效发挥制衡效果。邢会强表示，独立董事的数量一般不低于全体董事人数的三分之一，但不会超过一半。而在美国，一般会超过一半甚至三分之二。

邢会强长期从事证券法理论研究，了解相关实务，对于独董生态问题有着深入的观察。他告诉中国证券报记者，考取独董资格的门槛过低，未能有效筛选出适格人才。很多独董的确不知如何正确履职，且不具备会计学、证券法、公司法等方面的专业知识和能力。“他们当独董没有能力发现财务报表中的异常，不知道问什么问题，要什么资料，很容易沦为签字机器。”

中国证券报记者近年参加了多家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多数独董的工作停留在宣读述职报告，鲜有其他交流。

独董日常工作主要参与上市公司的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其他方面与上市公司接触并不多。目前，独董最多兼职5家上市公司，如果按照目前每年每家上市公司平均召开10次董事会来计算（5次为现场召开），一名兼职满5家上市公司的独董每年至少有25-30个工作日需要参与到本职工作以外的上市公司会议和考察中，还不包括对相关文件和报告的审议时间。同时，由于缺乏具体的履职要求，独董尽责目前只能依靠自觉。而扣除独董参加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的时间外，77.33%的独董每年在每家上市公司工作时间平均不超过8日。

亟待完善独董机制

康美案很可能会改变独董生态。

独董将不再是一份“旱涝保收”的职务。业内人士表示，专业人士在接受独董职位前，必将更加谨慎，只会选择在自己专业范围内能完全理解的上市公司。滥竽充数者将大大减少；独董将更为审慎地履行自己的职责，对大股东持股比例过高、内控薄弱的上市公司，独董们将起到制衡作用，未来独董投反对票可能不再是新闻。

针对独董制度在执行过程中缺少有效管控措施的问题，方重建议将现行的独董选聘制改革为独立董事委派制，由中国上市公司协会统一委派，彻底改变独立董事无依无靠的“童养媳”角色，进而可有效地解除、削弱独董的束缚和顾虑。同时，建议统一相应的薪酬标准、完善相关的激励机制，明确独立董事的津贴金额与工作量、工作效率和评价结果等挂钩，而不与上市公司业绩关联。

中国人民银行发行
Issued by the People's Bank of China

2022
中国
壬寅(虎)年
金银纪念币

中国金币总公司 总发行